

广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5 年单位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广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部门概况.....	5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6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9
第二部分 广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0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11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1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2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3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14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4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4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5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6
第四部分 附表.....	20
一、部门收支总表.....	21
二、部门收入总表.....	21
三、部门支出总表.....	2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1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21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21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21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21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1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21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1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21

第一部分

广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1.负责组织开展疾病监测;研究传染病、寄生虫病、地方病、非传染性疾病等疾病的分布,探讨疾病的发生、发展的原因和流行规律;提供制定预防控制策略与措施的技术保障;组织实施疾病预防控制工作规划、计划和方案,预防控制相关疾病的发生与流行。

2.负责组织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和救灾防病的应急准备;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灾后疫病进行监测报告,提供预测预警信息;开展现场调查处置和效果评估。

3.负责管理疾病预防控制信息系统,收集、报告、分析和评价疾病与健康危害因素等公共卫生信息,为疾病预防控制决策提供依据,为社会和公众提供信息服务。

4.负责组织开展食源性、职业性、辐射性、环境性疾病监测、调查处置;对生产、生活、工作、学习环境中影响人群健康的危害因素进行监测与评价,提出干预策略与措施,预防控制相关因素对人体健康的危害。

5.负责组织研究、应用实验室检测与分析技术,开展传染性疾病病原微生物的检测检验,开展中毒事件的毒物分析,开展疾病和健康危害因素的生物、物理、化学因子的检测、鉴定和评价,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处置、传染性疾病的诊断、疾病和健康相关危害因素的预防控制及卫生监督执法等提供技术支撑,为社会提供技术服务。

6.负责组织开展健康教育、健康促进;普及卫生防病知识,对公众进行健康指导;协同有关部门和组织对公众不良健康行为进行干预,促进公众掌握自我保健与防护技能。

7.负责组织开展疾病预防控制工作业务与技术培训,提供技术指导、技术支持和技术服务;开展应用性研究,开发引进和推广应用新技术、新方法;指导和开展疾病预防控制工作绩效考核与评估。

8.承担食品、奶制品、药品、化妆品、消毒产品、生活饮用水生产经营人员、公共场所直接为顾客服务人员七类从业人员健康体检工作。

9.负责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中健康教育、预防接种、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糖尿病和高血压).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结核病患者健康管理、健康素养共6项工作的人员培训、技术指导,并参与质控和考核。

10.负责开展社区药物维持治疗门诊工作。

11.负责开展城乡饮水检测工作。

12.负责开展国家级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和全国健康促进县建设工作,巩固示范区成果。

13.负责完成市卫健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2025 年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1.规范传染病报告与监测

认真贯彻执行《传染病防治法》《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信息网络报告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做好传染病及突发公共

卫生事件监测和网络报告,传染病报告率、及时率、准确率达100%。

2.提升卫生应急处置能力。进一步做好应急队伍、技术及物资储备和管理,及时响应预警信息,及时、科学、规范处置新冠肺炎疫情以及其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3.全面打赢艾滋病防治攻坚战。进一步加强艾滋病检测网络建设,中心艾滋病确证实验室平稳运行,建设病毒载量检测实验室,加强对全市艾滋病筛查实验室和检测点检测工作的技术支持和指导,考核合格率达100%。

4.落实结核病防控策略。健全疾控机构、定点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之间综合防治服务体系。

5.巩固血吸虫病消除达标成果。坚持以控制传染病为主的综合防治策略,建立持续稳定的监测体系,加强外来动植物的监测及流动人员监测。加大钉螺的查灭力度,力争钉螺面积和密度逐年下降。

6.深入开展慢性病防治

完善全市慢病防控绩效管理及评价机制,强化部门联动,继续巩固国家慢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

7.不断推进地方病防控

加强疟疾防控,发现病例及时处理,防止二代疟疾病例发生。继续做好碘缺乏病防治工作,继续巩固消除砷子病工作成果。

8.持续做好健康危害因素监测

开展学生近视及其他重点常见病和健康影响因素监测与干预

项目工作，做好学校卫生工作指导。继续开展全市人群合理膳食指导和农村饮用水监测工作，巩固饮水监测示范区建设成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广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是广汉市卫生健康局举办的实施疾病预防控制与公共卫生技术管理和服务的二级预算单位公益性事业单位。

第二部分

广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我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我中心部门 2025 年收支总预算 5739.41 万元，比 2024 年收支预算 6262.73 万元减少 523.32 万元，主要是 2024 年创建三乙项目 780.73 万元。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5 年收入预算总额为 5739.4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739.41 万元，占 100%；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安排支出预算 5739.4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56.11 万元，占 30.6%；项目支出 3,983.30 万元，占 59.4%。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739.41 万元，比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262.73 减少 523.32 万元，主要是 2024 年创建三乙项目 780.73 万元。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739.41 万元，占 100%；

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 216.96 元，卫生健康支出 5,394.5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7.93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5739.41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 6184.56 万元增加 445.1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主要是 2024 年创建三乙项目 780.73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6.96 万元，占 3.8%；卫生健康支出 5394.51 万元，占 94%；住房保障支出 127.93 万元，占 2.2%。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 2025 年预算数为 5197.88 万元，主要用于：广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以及项目运行。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52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经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43.63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的经费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71.81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职业年金缴费的经费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 2025 年预算数为 105 万元, 主要用于艾滋病、血吸虫病、结核病等重大疾病预防控制等相关项目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2025 年预算数为 44.22 万元, 主要用于: 单位医疗类费用。

7. 卫生健康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5 年预算数为 127.93 万元, 主要用于: 本单位住房公积金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 2025 年预算数为 9.9 万元, 主要用于: 用于水质监测。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2025 年预算数为 37.51 万元, 主要用于: 单位公务员医疗补助费用。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756.11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1563.68 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92.43 万元, 主要包括: 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

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2025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12.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2 万元。

（一）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经费；

（二）公务接待费与 2024 年预算持平。

（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 2024 年预预算持平）。

2025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 万元，用于 10 辆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主要保障艾滋、慢病、结核、免疫等工作开展。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11 万元。其中机动车保险服务 3 万元，车辆维修保养 4.5 万元，车辆油费 3.5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底，单位现有公务用车10辆，其中：特种车3辆，业务用车7辆。

（四）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的前提和基础，2025 年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成本、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2025 年预算数为 5197.88 万元，主要用于：广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以及项目运行。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52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经费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43.63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的经费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71.81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职业年金缴费的经费支出。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05 万元，主要用于艾滋病、血吸虫病、结核病等重大疾病预防控制等相关项目支出。

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数为 44.22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医疗类费用。

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27.93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住房公积金支出。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2025 年预算数为 9.9 万元，主要用于：用于水质监测。

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7.51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公务员医疗补助费用。

十六、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九、“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